

华泰保兴科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0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八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泰保兴科荣	
基金主代码	009124	
交易代码	00912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5 月 11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85,184,382.70 份	
投资目标	通过深入、系统、科学的研究分析，挖掘具有投资价值的标的构建投资组合，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科学、规范的研究方法与积极主动的投资风格相结合，采用“自上而下”资产配置和行业配置策略和“自下而上”精选个股策略，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0%+中债总指数（全价）收益率*8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泰保兴科荣 A	华泰保兴科荣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9124	009125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485,170,279.11 份	14,103.59 份
-----------------	------------------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0年7月1日—2020年9月30日）	
	华泰保兴科荣 A	华泰保兴科荣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0,364,320.16	588.44
2. 本期利润	20,629,374.05	596.22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425	0.0423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07,624,579.47	14,750.42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463	1.0459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申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华泰保兴科荣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23%	0.43%	0.47%	0.29%	3.76%	0.1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63%	0.35%	-0.35%	0.26%	4.98%	0.09%

华泰保兴科荣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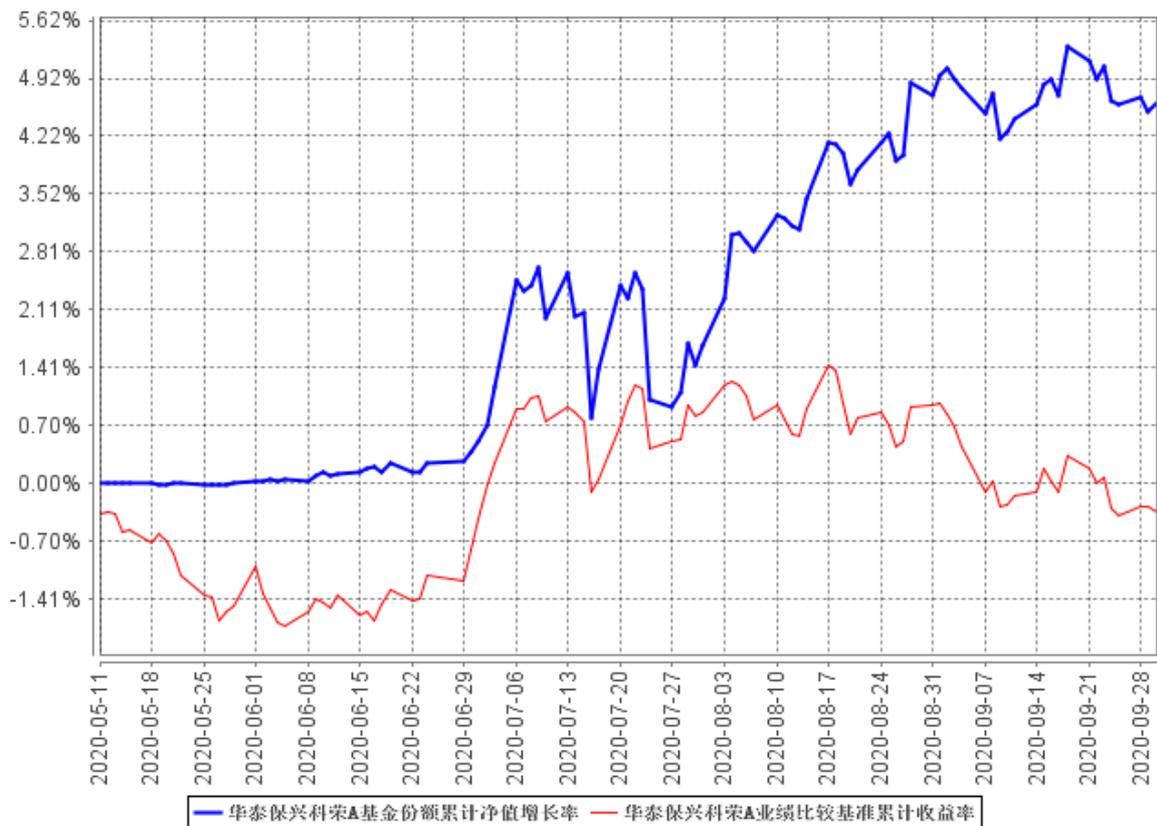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21%	0.43%	0.47%	0.29%	3.74%	0.1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59%	0.35%	-0.35%	0.26%	4.94%	0.09%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0 年 5 月 11 日，截止报告期末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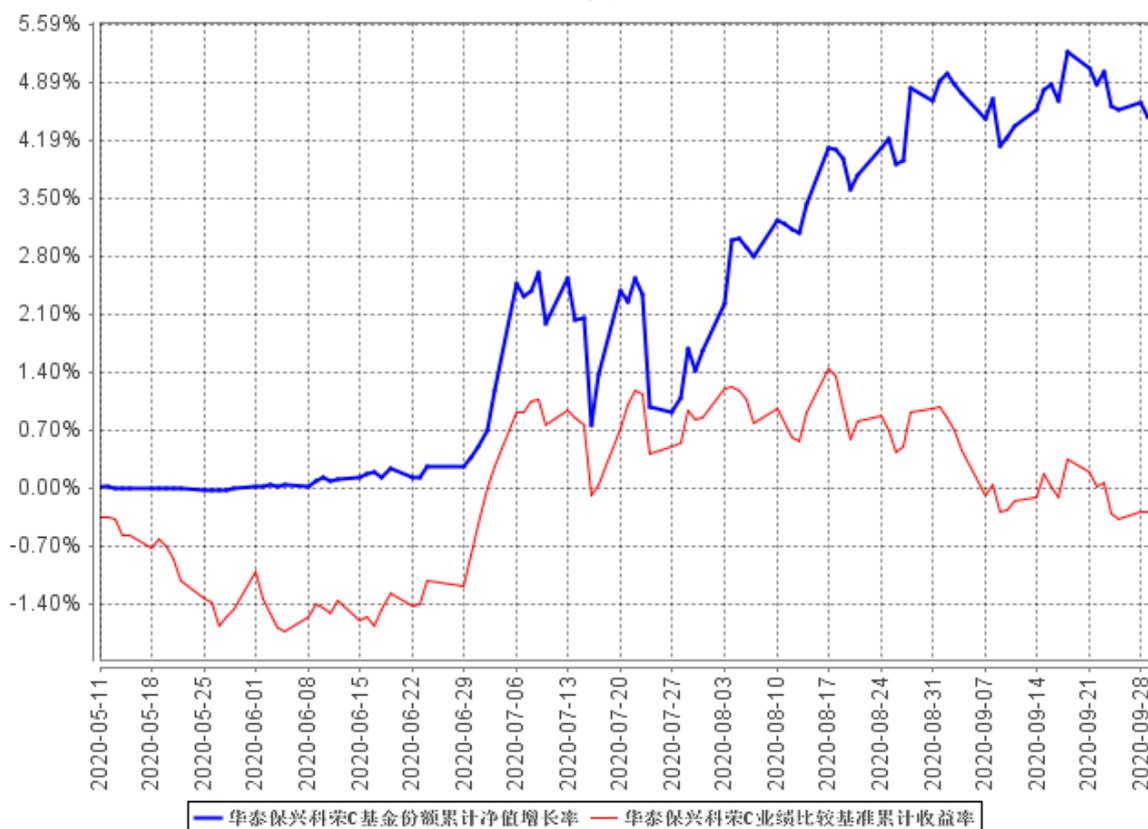
2、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0%+中债总指数（全价）收益率*8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华泰保兴科荣A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华泰保兴科荣C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5 月 11 日生效，截止报告期末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2、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尚处于建仓期内。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赵旭照	基金经理	2020 年 5 月 11 日	-	6 年	北京大学金融学硕士。历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员。2016 年 12 月加入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公司研究部研究员。
周咏梅	基金经理	2020 年 5 月 21 日	-	13 年	上海财经大学国际金融学硕士。历任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组合管理部投资助理、投资经理。在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任

					职期间，曾管理组合类保险资产管理产品等。2016 年 8 月加入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专户投资一部投资经理。
--	--	--	--	--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和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主要包括：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禁止各投资组合之间进行以利益输送为目的的投资交易活动；建立统一的研究报告发布和信息共享平台，使各投资组合得到公平的投资研究服务；在保证各投资组合投资决策相对独立性的同时，严格执行投资授权制度及授权审批程序；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和公平交易分配制度，以“时间优先、价格优先”为基本原则，结合投资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模块，尽最大可能保证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建立各投资组合投资信息严格管理及保密制度，保证不同投资组合经理之间的重大非公开投资信息的相互隔离；加强对各投资组合投资交易行为的监察稽核力度，建立有效的异常交易行为日常监控和分析评估体系等。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各投资组合因非公平交易等导致的利益输送行为及其他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公平交易制度的整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为规范投资行为，公平对待不同的投资组合，公司制定《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对涉嫌内幕交易、涉嫌市场操纵、涉嫌利益输送等交易行为异常和交易价格异常的情形进行了界定，并拟定相应的监控、识别、分析与防控措施；公司禁止同一交易日内同一投资组合内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反向交易以及其他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交易行为。

公司对各投资组合的交易行为进行监控和分析，对各投资组合不同时间窗口（1 日、3 日、5 日）内的同向交易、反向交易的溢价金额与溢价率进行了 T 检验，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异

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三季度受益于国内疫情防控较好，经济稳步修复，进出口数据好于预期，表现出了较强韧性。宏观流动性环境仍然较为宽松，但边际上进一步宽松的可能性偏低。A 股在经历了二季度的大幅上涨之后，三季度整体震荡调整，部分估值脱离基本面的个股调整幅度较大。本基金为打新策略，三季度完成股票建仓，主要仓位集中在银行、保险、地产，小部分仓位精选医药、家电等个股。债券方面，主要择机增持了中短期高等级债，提高了组合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华泰保兴科荣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463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4.23%；截至本报告期末华泰保兴科荣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459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4.2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47%。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34,747,847.00	25.73
	其中：股票	134,747,847.00	25.73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313,368,291.60	59.83
	其中：债券	313,368,291.60	59.83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9,950,194.93	9.54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6,186,620.35	3.09
8	其他资产	9,494,790.54	1.81
9	合计	523,747,744.42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52,156,414.60	10.2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4,364,529.12	0.86
F	批发和零售业	12,137,053.79	2.39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189,312.50	1.02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6,416.25	0.02
J	金融业	44,028,600.00	8.67
K	房地产业	16,723,400.00	3.29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4,813.40	0.00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57,307.34	0.01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34,747,847.00	26.54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001	平安银行	760,000	11,529,200.00	2.27
2	000651	格力电器	205,000	10,926,500.00	2.15
3	000002	万科 A	370,000	10,367,400.00	2.04
4	601939	建设银行	1,500,000	9,225,000.00	1.82
5	300760	迈瑞医疗	25,000	8,700,000.00	1.71
6	600036	招商银行	210,000	7,560,000.00	1.49
7	002262	恩华药业	477,818	7,329,728.12	1.44
8	601318	中国平安	90,000	6,863,400.00	1.35
9	600048	保利地产	400,000	6,356,000.00	1.25
10	002727	一心堂	160,000	6,265,600.00	1.23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60,274,000.00	11.87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0,022,000.00	3.94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77,102,400.00	15.19
6	中期票据	40,007,000.00	7.88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135,984,891.60	26.79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313,368,291.60	61.73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32007	16 凤凰 EB	380,840	38,959,932.00	7.67
2	132013	17 宝武 EB	372,490	38,236,098.50	7.53
3	012000263	20 厦国贸 SCP003	320,000	32,102,400.00	6.32
4	132004	15 国盛 EB	297,510	29,861,078.70	5.88
5	1628020	16 兴业绿色金融债 03	200,000	20,158,000.00	3.97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情况的说明

16 兴业绿色金融债 03（代码：1628020）为本基金的前十大持仓证券。

经中国银保监会官网 2020 年 9 月 4 日公布信息显示，2020 年 8 月 31 日，中国银保监会福建监管局针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银行”）同业投资用途不合规、授信管理不尽职、采用不正当手段吸收存款、理财资金间接投资本行信贷资产收益权、非洁净转让信贷资产、违规接受地方财政部门担保等违法违规事实，对兴业银行处以没收违法所得 6,361,807.97 元，并合计处以罚款 15,961,807.97 元的行政处罚，详见福建银保监局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闽银保监罚决字〔2020〕24 号）。

经中国人民银行福州中心支行 2020 年 9 月 11 日公布信息显示，2020 年 9 月 4 日，中国人民银行福州中心支行针对兴业银行为无证机构提供转接清算服务，且未落实交易信息真实性、完整性、可追溯性及支付全流程中的一致性的规定、为支付机构超范围（超业务、超地域）经营提供支付服务，且未落实交易信息真实性、完整性、可追溯性及支付全流程中的一致性、违规连通上、下游支付机构，提供转接清算服务，且未落实交易信息真实性、完整性、可追溯性及支付全流程中的一致性、违反银行卡收单外包管理规定、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等五项违法违规行为，对兴业银行处以警告，没收违法所得 10,875,088.15 元，并处 13,824,431.23 元罚款的行政处罚，详见福州中支行政处罚信息公示表（福银罚字〔2020〕35 号）。

本基金投资 16 兴业绿色金融债 03（代码：1628020）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投资制度有关规定。

除 16 兴业绿色金融债 03（代码：1628020）外，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40,583.1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6,143,283.49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210,923.88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9,494,790.54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132007	16 凤凰 EB	38,959,932.00	7.67
2	132013	17 宝武 EB	38,236,098.50	7.53
3	132004	15 国盛 EB	29,861,078.70	5.88
4	132008	17 山高 EB	14,420,000.00	2.84
5	132015	18 中油 EB	7,968,800.00	1.57
6	132009	17 中油 EB	5,991,246.00	1.18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持有的前十名股票中未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华泰保兴科荣 A	华泰保兴科荣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85,171,343.83	14,113.6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064.72	10.01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85,170,279.11	14,103.59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发生持有本基金份额的情况。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00701-20200930	145,005,525.00	0.00	0.00	145,005,525.00	29.89%
	2	20200701-20200930	145,005,525.00	0.00	0.00	145,005,525.00	29.89%
	3	20200701-20200930	145,005,525.00	0.00	0.00	145,005,525.00	29.89%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总份额 20%的情况，在市场流动性不足的情况下，如遇投资者巨额赎回或集中赎回，存在基金资产无法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的风险，以及基金份额净值出现大幅波动的风险。							

注：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本基金募集的文件
- 2、《华泰保兴科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华泰保兴科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华泰保兴科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报告期内本基金在规定媒介披露的各项公告
- 7、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办公场所，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博成路 1101 号华泰金融大厦 9 层

9.3 查阅方式

- 1、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 2、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ehuataifund.com 查阅
- 3、拨打基金管理人客服热线电话 400-632-9090（免长途话费）查询

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10 月 28 日